

(上接A13版)

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刊登各自新股分别缴款。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2月18日(T+4日)刊登的《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以下简称“《发行结果公告》”)中披露网上网下投资者获配未缴款金额以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包销比例,列表表示并着重说明获得初步配售但未足额缴款的网下投资者。

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股票市场的违规次数(含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北交所、上交所、深交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

6、网上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2年2月16日(T+2日)公告的《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T+2日及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网上投资者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连续认购的次日起至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7、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于2022年2月14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22年2月14日(T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详见本公告“二、(五)回拨机制”。

8、本次发行可能出现的中止情形详见“七、中止发行情况”。

9、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2年1月28日(T-6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上的《招股意向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0、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 释义

在本公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西点药业	指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	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020.0966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之行
战略投资者	指根据战略配售相关规定,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的投资者
网下发行	指本次发行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向机构投资者和网下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下发行实际发行数量)的网下实际发行数量)
网上发行	指本次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持有深圳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总市值1万元以上(含)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上发行实际发行数量)
投资者	指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及其管理的自营业务或证券投资基金产品,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投资者,限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相关规定已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的自然人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配售对象	指网下投资者或者战略投资者,已在证券业协会备案,可参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申购业务的自然人或机构投资者
网下投资者	指符合《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要求的可参与本次网下询价的投资者
网上投资者	指参加本次网下申购的投资者为除参与网下发行的投资者以外的日均持有深圳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符合《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所规定的投资者
有效报价	指初步询价中网下投资者报价不低于最终确定发行价格且未被剔除的股份部分,同时符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发行人事先公告的其他条件的报价
有效申购	指符合本公告中有关申购规定的申购,包括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购价格与发行价格一致,申购数量符合有关规定等
网下发行资金专户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银行资金账户
T日	指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按照其有效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和本次网下发行申购股票的日期,即2022年2月14日
《发行公告》	指《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即本公告
元	指人民币元

##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 (一)初步询价及核查情况

2022年2月8日(T-4日)为本次发行初步询价日,截至2022年2月8日(T-4日)15:00,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共收到382家网下投资者的管理9,313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报价区间为6.19元/股-36.96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6,252,800万股,申购倍数为4,654.48倍。所有配售对象的报价情况详见附表“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 (二)剔除无效报价情况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有7家网下投资者的管理54个配售对象未报《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的要求提交承诺函等关联关系核查资料,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其报价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在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的见证下,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和配售对象进行了关联关系核查,有45家网下投资者的管理的256个配售对象属于《管理办法》及《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规定的禁止配售情形。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其报价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个配售对象拟申购金额超过其提交的备案材料中的资产规模或资产规模。

以上5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共计310个配售对象的报价已被确定为无效报价予以剔除,对应拟申购数量总和为212,050万股。具体参见附表“网下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被标注为“无效报价1”、“无效报价2”和“无效报价3”的部分。

剔除上述无效申购报价后,其余37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9,003个配售对象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条件,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为56,040,750万股,报价区间为6.19元/股-36.96元/股。

### (三)剔除最高报价部分情况

1.剔除情况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剔除上述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对所有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所属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从小到大,同一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的按申报时间(申报时间以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记录为准)由晚到早,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购时间上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拟申购数量不低于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当拟剔除的最高申购价格部分中的最低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并对该价格上的申购不再剔除。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其中,将拟申购价格高于31.05元/股(不含31.05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31.05元/股,且申购数量小于70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31.05元/股,申购数量等于700万股,且申购时间为2022年2月8日(T-4日)14:36:14.958的配售对象,按照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自动生成的申报顺序从后到前剔除67个配售对象。以上过程总共剔除94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60,76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拟申购总量56,040,750万股的1.0658%。

剔除的配售对象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请见附表“初步询价报价情况”中被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分。

### 2.剔除后的整体报价情况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375家,配售对象为8,909个,全部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本次发行报价拟申购总量为5,979,990万股,网下整体申购倍数为4,451.41倍。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详细报价情况,具体包括投资者名称、证券账户、配售对象名称、申购价格及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资料请见附表“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剩余报价信息如下:

投资者类型	报价中位数(元/股)	报价加权平均数(元/股)
网下全部投资者	25.3200	27.7732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	24.0000	22.5618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	23.9800	22.5639
基金管理公司	24.3100	23.0708
证券公司	21.4600	20.0038
保险公司	24.9500	25.0147
信托公司	0.0000	0.0000
阳光公司	24.0000	22.4371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	22.4000	23.4486
其他(私募基金、期货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一资产管理计划、期货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多资产管理计划)	26.6700	26.1820

### (四)发行价格的确定

在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后,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2.56元/股。

此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 (32.21倍) (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27.47倍) (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42.95倍) (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36.63倍) (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

### (五)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

根据《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规定的有效报价确定方式,拟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22.56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未被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

本次初步询价中,有68家投资者管理的1,983个配售对象申报价格低于本次发行价格22.56元/股,为无效报价,具体名单详见附表“初步询价报价情况”中被标注为“低于发行价”的配售对象。

在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后,申报价格不低于22.56元/股的配售对象为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本次网下发行有效报价投资者数量为307家,管理的有效配售对象个数为6,926个,有效申购数量总和为4,602,180万股,具体报价信息详见附表“初步询价报价情况”中备注为“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可以且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参与网下申购,并及时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投资者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须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核查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禁止性情形的,或经核查不符合配售资格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该指向其进行剔除。

(六)与行业市盈率及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西点药业所属行业为“C27医药制造业”,截至2022年2月8日(T-4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动态市盈率为37.80倍。

本次发行价格22.56元/股对应的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42.95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动态市盈率,超出幅度为13.62%;低于可比公司2020年扣非后平均动态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定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截至2022年2月8日(T-4日),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0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0年扣非后EPS(元/股)	4-1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动态市盈率-扣非前(2020A)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2020A)
002923.SZ	润兴股份	0.7316	0.6125	20.80	28.43	33.96
300025.SZ	仟源医药	-1.1569	-1.2693	7.76	-6.74	-6.16
300436.SZ	广生堂	0.0934	0.0093	34.48	369.3	3721.99
300584.SZ	海辰药业	0.4603	0.4420	38.89	84.5	87.98
600513.SH	联环药业	0.3577	0.4399	8.67	24.24	26.51
888566.SH	吉贝尔	0.6939	0.6103	21.20	30.55	34.73
	均值(剔除异常值-仟源医药、广生堂)			41.93	45.56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2年2月8日。

注1:市盈率计算如存在数值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注2:2020年扣非前/后EPS=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后归母净利润/T-4日总股本。

本次发行价格22.56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42.95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动态市盈率,超出幅度为13.62%;低于可比公司2020年扣非后平均动态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定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 (二)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新股数量为2,020.0966万股,发行股份占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9,080.3943万股。

本次发行的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01.0049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差101.0049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444.3986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575.7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2.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将在2022年2月16日(T+2日)刊登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 (三)发行价格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2.56元/股。

### (四)募集资金

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45,553.22万元,扣除预计发行费用约6,459.92万元(不含增值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39,093.31万元。

### (五)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于2022年2月14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22年2月14日(T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未超过50倍,将不启动回拨机制;若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且不超过100倍(含)的,应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数量总数的10%;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数量总数的20%;回拨后无限售股部分网下发行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数量总数的70%;前述指指公开增发证券数量应当按照扣除设定限售期的证券数量计算,网下投资者因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而被限售的10%的股份无需扣除;

(2)若网上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拨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足额认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

(3)在网上发行未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况下,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2022年2月15日(T+1日)在《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以下简称“《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 (六)配售方式

本次发行拟对网下投资者分类配售,对同类投资者采取比例配售方式,同类投资者配售比例应当相同。

### (七)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所获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限售,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将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锁定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锁定期安排。

### (八)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22年1月28日(周五)	刊登《招股意向书》、《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等相关公告文件 网下投资者签署交接文件 网上路演
T-5日 2022年2月1日(周一)	网下投资者提交交接文件截止日(当日12:00前) 网下投资者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截止日(当日12:00前)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投资者提交材料进行核查
T-4日 2022年2月2日(周二)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 初步询价日(9:30-15:00,当日15:00截止) 网下发行申购(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战略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如有)
T-3日 2022年2月3日(周三)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T-2日 2022年2月10日(周四)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确定发行价格,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可申购股数
T-1日 2022年2月11日(周五)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价值研究报告》 网上路演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当日15:00截止) 网上发行申购日(9:15-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购截止
T+1日 2022年2月15日(周二)	刊登《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确定网上初步配售结果
T+2日 2022年2月16日(周三)	刊登《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网下获配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到账截止16:00 网上中签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
T+3日 2022年2月17日(周四)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日 2022年2月18日(周五)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招股说明书》等相关公告 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

注:1、T日为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日;

2、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3、如因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该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 (九)拟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 三、战略配售

(一)本次战略配售的总体安排  
本次发行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

### (二)战略配售获配情况

本次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本次发行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

### (三)战略配售股份回拨

依据2022年1月28日(T-6日)公告的《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01.0049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最终本次发行战略投资者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差101.0049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 四、网下发行

#### (一)参与对象

经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认,本次网下询价有效报价投资者数量为307家,管理的配售对象个数为6,926个,其对应的有效报价总量为4,602,180万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其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及有效申购数量。

#### (二)网下申购

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了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必须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参与本次网下申购。

1、参与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投资者应于2022年2月14日(T日)9:30-15:00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录入申购申请信息,包括申购价格、申购数量等信息,其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22.56元/股,申购数量应等于初步询价中其提供的有效报价所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网上申购时间,网下投资者可以批量申购,但以最后一次提交的全部申购记录为准。批量申购文件上传成功后,已经提交的申购全部被清除,将以最新提交的申购为准。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一旦提交申购,即被视为已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出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2、配售对象只能以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的证券账户和银行收款账户参与本次网下申购。配售对象全称、证券账户名称(深圳)、证券账户号码(深圳)和银行收款账户必须与其在证券业协会注册的信息一致,否则视为无效申购。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配售对象自行承担。

3、网下投资者在2022年2月14日(T日)申购时,无需缴纳申购资金。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将被视为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5、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在网下申购及持股期间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三)网下初步配售股份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2022年1月28日(T-6日)刊登的《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确定的初步配售原则,将网下发行股票初步配售给提供有效报价并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并将在2022年2月16日(T+2日)刊登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披露初步配售情况。

#### (四)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2022年2月16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每个获配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每个配售对象申购数量,每个配售对象初步获配数量,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明显少于报价的拟申购投资者的投资者名称。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 (五)认购资金的缴付

1、2022年2月16日(T+2日)8:30-16:00,获得初步配售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发行价格和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数量,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足额划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于2022年2月16日(T+2日)16:00前到账,该日16:00之后到账的均为无效申购。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 2.认购款项的计算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项=发行价格×初步获配数量。

#### 3.认购款项的缴付及支票要求

网下投资者应依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售对象获配无效。

(1)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2)认购资金应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否则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获配新股无效。

(3)网下投资者在银行理财认购款时,应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认购所对应的股票代码,备注格式为:“B001999906WXFX六位,认购资金账户为301130,认购价格为“B001999906WXFX301130”);若未注明或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认购款失败。

(4)《中国证券报》网下发行发行专户,用于收取投资者划缴认购款的认购资金。配售对象在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所属开户行在下列银行系统之列的,认购资金应于同一银行系统内划付;对配售对象备案的银行账户所属开户行不在下述银行系统之列的,认购资金统一划付至工商银行发行专户。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信息表如下:

序号	开户行	户名全称	银行账号
1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00023029200430170
2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201501100059888886
3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1000600040018839
4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770579232359
5	招商银行深圳大厦支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56914224110802
6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3206629501815004194
7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441010191900000157
8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2701010010021972
9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8910188000907924
10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801014040001546
11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530200001943300002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9170157000000013
13</			